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2-041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9 月 17 日《关于核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24 号）核准，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持有的耗材资产组收购价为人民币 225,000.00 万元，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支付耗材资产组的全部收购价款，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0.49 元，公司向赛纳科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9,809,663 股。

2015 年 10 月 8 日，公司向赛纳科技发行的股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上市手续，股份发行完毕。

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司获准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电路基金”）、珠海玖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玖瀑”）、吕如松、赛纳科技四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603,221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0.49 元。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856.6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143.38 万元。其中 50,000.00 万元用于“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剩余 22,143.38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专用账户。

截止 2015 年 9 月 28 日，上述配套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57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0 月 11 日《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3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八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640,23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7.74 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3,250.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524.79 万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0,725.21 万元。其中人民币 49,118.75 万元用于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人民币 65,819.12 万元用于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人民币 25,787.34 万元用于美国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专用账户。

截止 2017 年 12 月 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722 号”《验资报告》审验。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向汪东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70 号）核准，企业以新增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汪东颖、李东飞、曾阳云、吕如松、珠海横琴金桥、严伟、珠海奔图和业、北京君联晟源、孔德珠、汪栋杰、余一丁、珠海奔图丰业、珠海奔图恒业、彭秉钧、严亚春、珠海永盈、陈力、蔡守平、陈凌、况勇、马丽（以下简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660,000.00 万元。

本次交易公司合计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171,136,112 股，发行价格 29.31 元/股，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发行费用（含税）1,443.26 万元。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上市手续，股份发行完毕。

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司获准向 18 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5,714,730 股，每股发行价为 32.11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500,000.00 万元。2021 年 11 月 25 日，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扣除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 2,400.00 万元后将人民币 497,600.00 万元全部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其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2,919.53 万元）。其中人民币 83,600.00 万元用于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人民币 164,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珠海分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珠海吉大支行”）的专用账户。

截止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M10120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累计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小计
	2015 年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	2017 年非公 开发行股份	2021 年非公 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75,000.00	143,250.00	500,000.00	718,250.00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856.62	2,524.79	2,400.00	7,781.41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72,143.38	140,725.21	497,600.00	710,468.59
减：截至期末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7,145.56	93,368.67	294,227.75	444,741.98
其中：截至本年年初累计已使用	47,834.51	83,554.65		131,389.16

项目	金额			小计
	2015 年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	2017 年非公 开发行股份	2021 年非公 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				
本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使用资金	9,311.05	9,814.02	294,227.75	313,352.82
减：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703.21			1,703.2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3,294.61	47,356.54	203,372.25	264,023.40
加：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入扣除手 续费净额	6,560.71	6,997.69	210.16	13,768.56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855.32	54,354.23	203,582.41	277,791.96

备注：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1,443.26 万元，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3,876.27 万元，两次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319.53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前已支付承销费用人民币 2,4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899.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020.23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已支付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891.25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的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二） 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珠海分行”）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在建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公司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

信银行珠海分行”)及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在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公司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与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建行珠海分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已在建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与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已在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 日与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建行珠海分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已在建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后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子公司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与珠海极海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行珠海分行、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已在建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后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与工商银行珠海吉大支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经在工商银行珠海吉大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与平安银行珠海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经在平安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与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经在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借款”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与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已经在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及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与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已经在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集中存放“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违反管理办法和协议约定的行为。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44050164203500001852	198,553,227.11	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600622031	479,621,199.45	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100744625	63,921,083.78	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3301352464	836,537,781.37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201352481	104,166.67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借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5132227830041	718,934,437.88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	2002020629100363917	480,247,726.67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401359655	0.00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合计	/	2,777,919,622.93	/

注：2021 年 1 月-12 月，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44050164203500001184	已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办理完销户手续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13,352.8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变更的“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与全资子公司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正在实施的核高基课题同属公司重要经营计划和战略布局，在原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核高基课题的研发资源和技术成果可应用于原募投项目中，为提高研发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将“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投资规模调整为 18,060.54 万元。原“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量减少。本着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出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效率的考虑，公司另新增募投项目“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投资规模为 31,939.46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对激光打印机的战略布局，以及中美贸易争端对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实施造成的不确定性，将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变更为“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购买工业用地以及对应的厂房基础设施建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3、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同时为便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核算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4、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同时为便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核算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极海半导体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5、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受全球受疫情影响及前期中美贸易争端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实施

和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41,606.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2020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为保障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的累计金额为 6,658.85 万元，其中 1,891.25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4,767.60 万元用于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报告期内，自筹资金的使用尚未作出置换。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全部闲置募集资金 47,771.59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 47,771.59 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

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实际购买产品明细如下：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956 期	10,000.00	1.48%-3.18%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26 日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实际购买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183 期	16,000.00	1.48%-3.45%	2021 年 7 月 19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828 期	10,000.00	1.48%-3.25%	2021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理财产品均已经到期收回。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2,095.17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完成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用于 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投入。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用于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0,468.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3,352.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3,545.9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4,741.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3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承诺投资项目										
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	是	50,000.00	18,060.54	31.32	16,357.33	90.57%	2020 年 6 月 30 日	18,259.21	是	否
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是	0	31,939.46	9,279.73	18,644.85	58.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	否	49,118.75	49,118.75	0	7,052.60	14.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70.92	是	否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是	65,819.12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是	0	50,000.00	9,814.02	44,709.61	89.42%	2022 年 12 月 5 日		否	否
美国研发中心项目	是	25,787.34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3,600.00	83,600.00	0	0	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164,000.00	164,000.00	44,227.75	44,227.75	26.9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38,325.21	396,718.75	63,352.82	130,992.14	-	-	19,730.13	-	-
2、 补充流动资金										
	是	272,143.38	313,749.84	250,000.00	313,749.84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10,468.59	710,468.59	313,352.82	444,741.98			19,730.1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已经达产。									
	2、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全兼容设计要求使得项目需要更长的研发周期和更多的持续投入。此外，由于全球芯片产能紧张情况还在持续，晶圆供应能力仍受限，成本的持续上涨对项目收益进度造成较大影响。									
	3、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已经达产。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47,941.94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金额（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尚未开始投入：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8月28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对激光打印机的战略布局，以及贸易争端对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实施造成的不确定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变更为“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受全球受疫情影响及前期中美贸易争端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实施和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41,606.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尚处在建设期。 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公司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将该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1年12月5日延期至 2022年12月5日。									
	6、美国研发中心项目尚未开始投入：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受全球受疫情影响及前期中美贸易争端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的实施和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41,606.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尚处在建设期。									

	8、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15 年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扣除原用于“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50,000.00 万元资金后，剩余资金 22,143.38 万元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方面的缺口，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项目实施后的效益主要体现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效益。2016 年 12 月 28 日，补流账户的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了销户。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5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之“4、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部分和“6、美国研发中心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264,023.40 万元，其中： 13,294.61 万元用于 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的后续投入； 42,066.15 万元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290.39 万元用于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的后续投入； 83,600.00 万元用于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后续投入； 119,772.25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编制单位：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	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	18,060.54	31.32	16,357.33	90.57%	2020 年 6 月 30 日	18,259.21	是	否
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	31,939.46	9,279.73	18,644.85	58.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15,819.12		15,819.1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美国研发中心项目	25,787.34		25,787.3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50,000.00	9,814.02	44,709.61	89.42%	2022 年 12 月 5 日		否	否
合计	--	141,606.46	19,125.07	121,318.25			18,259.2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核高基 CPU 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 SoC 项目”实施主体和新增“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说明如下： （1）变更和新增原因：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 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信息披露: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7) 及 2018 年 5 月 23 日披露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9)。 2、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变更为“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说明如下: (1) 变更原因: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 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信息披露: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7) 及 2018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3)。 3、变更“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 说明如下: (1) 变更原因: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 决策程序: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3) 信息披露: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2)。 4、变更“8 位自主架构 CPU 和 32 位指令架构通用 CPU 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 说明如下: (1) 变更原因: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 决策程序: 公司 2020 年 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3) 信息披露: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0)。
----------------------------------	---

	5、终止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41,606.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变更原因：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 （3）信息披露：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